

2024 年度
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措施，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按分工负责政府人才工作、负责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相关人才服务体系。

（四）负责促进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综合管理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牵头拟订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措施、扶持创业政策措施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国(境)外人员在汀就业的管理工作。

（五）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措施、标准，逐步提高统筹层次，贯彻落实相关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县相关社会

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六）负责全县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参与拟订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七）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指导和督办重大案件。

（八）负责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综合管理职称工作，组织实施博士后管理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措施。

（九）拟订并实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流动调配政策措施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措施。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并实施政府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县表彰奖励工作。按分工负责国家和省部级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管理等工作。承办县管有关领导人员任免手续有关事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措施、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

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措施，指导全县退休干部职工的管理服务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统筹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协调处理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的重大问题。

（十三）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包括 8 个机关行政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财政核拨	15
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财政核拨	4
县劳动人事仲裁院	财政核拨	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

下，在上级人社部门的关心指导下，深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工业发展年”的部署，以全面从严治党为统领，求真务实，扎实履。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千方百计保障重点企业用工。一是新建“零工市场”。以创新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为民服务为出发点，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促进大龄和困难等零工人员实现就业，计划以“线上+线下”模式建设公益性零工市场，免费向社会提供零工求职招聘信息登记发布、就业指导、劳务对接、技能培训、权益维护等服务。二是争取龙岩技师学院在长汀设立产业分院。以龙岩技师学院品牌及师资力量、教学设备助推全县职业技能水平提升。引入龙岩技师学院全方位参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各类培训计划，扩大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三是切实保障“3+N”企业用工。牢固树立“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的理念，主动靠前为重点企业和新开工项目提供用工服务，认真组织开展2024年企业用工线上、线下和县内、省外招聘活动，全力保障重点企业用工。

（二）做实做优“长汀河田鸡馆”全国脱贫地区特色劳务品牌，促进就业创业。一是积极与省、市人社部门沟通汇报，请求在“长汀河田鸡馆”全国脱贫地区特色劳务品牌建设发展方面给予政策资金上的支持。二是以建设我县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契机，建议在产业园内规划建设“长汀河田鸡馆”

就业创业园，实现以创业带动就业，促进就业工作迈上新台阶。三是加大“长汀河田鸡脰”全国脱贫地区特色劳务品牌宣传力度，充分挖掘“长汀河田鸡脰”典故传说、传统工艺等，培育“长汀河田鸡脰”发言人，讲好“长汀河田鸡脰”故事。四是精心谋划组织“长汀河田鸡脰”参加 2024 年全国脱贫地区特色劳务品牌发展大会及竞赛活动。

（三）擦亮“阳光仲裁·护薪暖心”党建品牌，维护企业职工合法权益。一是强化问题处置，解决“忧薪”问题。做好“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福建人社微信平台”等渠道举报投诉线索的分类核实处置，做到接诉即办、抓紧案结，做好春节前欠薪线索清零工作，让农民工拿到薪资安心过年，切实解决农民工的“忧薪”问题。二是强化部门联动，抓好执法监督。强化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和相关部门协作配合，联合执法，着力解决我县农民工支付欠薪问题，防范因欠薪引发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发生。三是强化舆情监测，快速核实处置。做好欠薪舆情监测预警，及时发现和掌握动态性、苗头性和预警性舆情，快速核实妥善处置，主动发声、迅速反映，严防不实舆情、虚假信息传播和恶意炒作。

（四）积极实施“才韵汀州”行动计划，提升高素质人才集聚。一是认真落实“才韵汀州”政策。加大省级高层次 ABC 类人才、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政策和我县“才韵汀州”人才政策宣传力度，通过挂钩企业“红娘”进企入厂等方式加强与重点企业沟通、对接，做好人才宣传和推荐申报等工

作，力争认定省级高层次 ABC 类人才 5-6 人、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 18-20 人。二是进一步完善事业单位用人机制。全力配合教育部门尽快出台《长汀县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实施办法》，建立全县中小学教师“强化考核、按岗聘用、竞争择优、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

（五）持续实施社保扩面提质行动，织密民生保障“安全网”。一是抓早抓好参保扩面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对接，做实参保扩面指标中城镇就业人数，进一步完善参保扩面考核指标和方案。二是持续做好基金风险防控工作。严格落实风险防控和业务经办两手抓，在完善内控制度和落实上下功夫，在管理好社保工作人员上作文章，严格开展内部离任审计，加强内部廉政风险点排查，严守基金安全底线，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的“养老钱”“保命钱”。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3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13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940.93	支出合计	940.9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940.93	94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31.42	2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0.76	9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	4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0	20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1	319.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4	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40.93	621.12	319.81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31.42	231.42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0.76	90.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	40.14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0	202.3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1	0.00	319.81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4	15.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940.93	支出合计	940.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0.93	621.12	319.81
2080101	行政运行	231.42	231.42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00	1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0.76	90.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	40.14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0	202.3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1	0.00	319.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4	15.5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7	20.37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40.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3.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8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21.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45
30101	基本工资	105.90
30102	津贴补贴	40.26
30103	奖金	93.07
30107	绩效工资	23.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7
30201	办公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30
30305	生活补助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30
310	资本性支出	4.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6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 年，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 940.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财政当年未将干部出行险及事业单位招聘考务支出列入人社局单位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0.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40.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财政当年未将干部出行险及事业单位招聘考务支出列入人社局单位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621.12 万元、项目支出 319.81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40.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77 万元，降低 9.33%，主要原因是：县财政当年未将干部出行险及事业单位招聘考务支出列入人社局单位预算。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重

点压减了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出行租车费等一般性公务开支，，同时合理保障了人社局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维权部门维护农民工权益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1-行政运行 231.4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性支出、遗属抚恤金、公用经费、人力资源事务专项工作经费、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证书制作、档案管理支出。

（二）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 10.00 万元。主要用于“11”联动、劳动监察办案、就业维权、劳动争议仲裁办案等支出。

（三）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0.7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干部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等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社保缴费，人社局综合管理经费等支出。

（六）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1 万元。主要用于无力参保老年生活保障金支出。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5.5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干部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

（八）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59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

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3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十）2299999-其他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工作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21.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6.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4.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 万元，增长 53.33%。主要原因是：受物价上涨及疫情后上级检查指导工作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增长。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49.81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无力参保老年生活保障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19.81		
	财政拨款：	319.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9.81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福建省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和特殊困难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文（2013）139号）、《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闽人社文（2010）210号）精神, 2016年前批复人员持续发放，及时调整补助标准，有力保障符合条件的无力参保及高龄未参保老年生活问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我县符合发放条件人员协助认证完成率	=100%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调整补助标准时效性	≥100%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879人
			发放人数	≥43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预算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覆盖面的比例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公务员出行意外伤害险和考试考务费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0.00		
	财政拨款：	13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公务员出行意外伤害险为发生意外伤害的干部提供救助，使干部抵御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得到增强。事业单位招聘工作基本完成编委下达的招聘岗位、人数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数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兑现保险合同款	=100%
		数量指标	保险覆盖人数	≥9000 人
			事业单位考试报考人数	≥110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保障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出险人员得到赔偿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10 次
			用人单位满意度指标	=1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91 万元，增长 336.36%。主要原因是：上年编预算时机关运行经费编报有误，当成了专项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